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西南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恒泰长财证券作为江西南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审核 2024 年年度报告，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序号 | 类别   | 风险事项                                     |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 1  | 生产经营 | 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且期末净资产为负，公司股票将被风险警示 | 是              |
| 2  | 其他   | 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且期末净资产为负，公司股票将被风险警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0,042,477.61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52,631,600.0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从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行风险警示，公司证券简称前将加注 ST 标识，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2、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的《审计报告》，段落内容为：“……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9,131,225.2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60,042,477.61 元，净资产为-5,206,450.00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2024 年末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且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若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持续不能改善，可能出现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要求公司依法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 2、《江西南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